



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

新生牛隻釘掛或烙印 標準處理流程

飼養戶

親洽或電洽

防疫所

新生或烙印登記簿

由本所人員主動排定行程釘掛或烙印

承辦單位：第一課
電話：082-336625--14
處理時限：1日

